

关于“11 抚州债”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

债券简称:11 抚州债

债券代码:122828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回售代码:100971

回售简称:抚州回售

回售价格:100 元/张

回售申报期:2016 年 2 月 23 日至 2016 年 2 月 24 日

回售有效申报数量:0 手,回售金额为 0 元

回售资金发放日:2016 年 2 月 29 日

根据《2011 年抚州市投资发展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,州市投资发展(集团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发行的 2011 年公司债券(债券简称:11 抚州债,代码:122828)的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回售申报日(2016 年 2 月 23 日、2016 年 2 月 24 日),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“11 抚州债”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,回售的价格为债券面值(100 元/张)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“11 抚州债”债券回售申报登记的统计,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0 手(1 手为 10 张),回售金额为 0 元,故无回售资金需发放。

特此公告。

抚州市投资发展(集团)有限公司

2016 年 3 月 2 日

